

稅務新聞 101-1108

- 一、官方評估：6 項目減稅 稅收反增。
- 二、長照醫藥費納減稅 扣除額無上限。
- 三、非健保長照醫藥費 可扣抵。
- 四、稅改專欄／健全房市，少不了奢侈稅？
- 五、稅務問答／處方藥售藥局 應開二聯發票。
- 六、權證造市避險交易 降稅了。

一、官方評估：6 項目減稅 稅收反增

【經濟日報／記者李淑慧／台北報導】

2012.11.08 02:33 am

立法院財委會今（8）日將召開「金融賦稅專案小組」專題報告，依據金管會最新出爐的稅式報告，6 項金融議題採取減稅措施後，財政部稅收不僅沒有減少，還可增加近百億元的租稅收入或財政收入。

金管會主委陳裕璋、財政部長張盛和今天都將出席財委會的專題報告，由於雙方對金融減稅事項仍有相當大歧見，預料將有一番攻防戰。

金管會昨天將各金融議題減稅稅式報告交給財委會立委。金管會爭取的 7 項減稅措施，除「金控公司採連結稅制」不屬「稅式支出評估」範圍外，其餘 6 項減稅措施，金管會評估結果，不僅不影響稅收，甚至會增加稅收或財政收入。

以證券商辦理離境證券業務而言，金管會表示，若租稅減免，境外客戶轉到離境證券業務分公司，券商營所稅與營業稅將減少 1,012 萬元，但將國外金融機構將海外業務拉回國內承作，促進我國經濟成長，增加金融專業人才就業機會，將衍生綜合所得稅及消費稅淨租稅收入約 12.96 億元。

另以調降期交稅而言，若稅率從 10 萬分之 4 降為 10 萬分之 1，預估調降後 3 年稅收可能減少，但第 4 年起，期交稅稅收將恢復目前水準，一年約 50 餘億元。同時也會增加期貨業的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從業人員個人綜合所得稅等相關稅收。

【2012/11/08 經濟日報】@ <http://udn.com/>

二、長照醫藥費納減稅 扣除額無上限

【聯合報／記者林政忠／台北報導】

2012.11.08 02:51 am

家有身心失能需要長期照護者，支付給非健保給付醫院的長期照護「醫藥費」，可以減稅了，而且扣除額無上限。

財政部最新規定，今年七月六日起，民眾付給非健保醫院的長期照護醫藥費支出，明年五月報稅可以列報醫藥費用減稅。

台灣邁入高齡化社會，長期照護費用成為一般家庭的沈重負擔。不過，目前只放寬長期照護的「醫藥費」可以列舉扣除，還不包括「看護、照護費用」，例如聘請外傭或由護理人員居家護理，長期療養的照護費等。

財政部官員表示，長照的「醫藥費」通常不多，最大筆支出是「長期照護費用」；未來財政部將修正所得稅法，酌予放寬長期照護的看護費用也可以列舉扣除。

依據財政部新規定，包括納稅人本人、配偶或受扶養親屬，因身心失能無力自理生活而須長期照護者，例如失智症、植物人、極重度慢性精神病、因中風或其他重症長期臥病在床等，付給公立醫院、全民健康保險特約醫療院所或其他合法醫療院所的醫藥費，都可以申報減稅。

官員指出，所謂「其他合法醫療院所」，包括非健保特約醫院在內，即只要是經衛生署立案的醫院、診所，屬於長期照護的醫藥費支出，例如復健、藥材及與醫療行為相關的醫事相關費用，都可以列報。

現行所得稅法規定，醫藥費列舉扣除範圍限付給公立醫院、全民健保特約醫療院所或經財政部認定會計紀錄完備正確的醫院。

財政部賦稅署表示，為了因應高齡化社會，財政部將於年底前通盤檢討，考慮長照費用是否列入報稅的列舉扣除；至於長照費用要採整筆扣除或設定上限，都將列入研究範圍。

【2012/11/08 聯合報】@<http://udn.com/>

三、非健保長照醫藥費 可扣抵

【經濟日報／記者陳美珍／台北報導】

2012.11.08 02:50 am

家有身心失能需要長期照護者，支付給非健保給付醫院的長期照護醫藥費用，也可以減稅了。財政部最新規定，自今（101）年7月6日起，民眾付給非健保醫院的長期照護醫藥費支出，明（102）年5月報稅可以列報醫藥費用減稅。

稅法規定醫藥費支出只需要醫療院所開立的憑據，即可在所得稅中申報扣減，並無金額上限，可以全數扣除。

財政部依據司法院釋字701號解釋意旨，昨（7）日發布最新規定，從寬訂定長期照護醫藥費用的扣除範圍，包括身心失能無力自理生活而須長期照護的醫藥費，均可適用綜合所得稅醫藥及生育費列舉扣除規定，不再限制就醫醫院是否屬於公立、健保特約或財政部指定會計健全的醫療院所。

依據新規定，自7月6日開始，包括納稅義務人本人、配偶或受扶養親屬，因身心失能無力自理生活而須長期照護者，例如失智症、植物人、極重度慢性精神病、因中風或其他重症長期臥病在床等，付與公立醫院、全民健康保險特約醫療院所或其他合法醫療院、所的醫藥費，都可以申報減稅。

財政部指出，所謂其他合法醫療院所包括非健保特約醫院在內，即只要是經衛生署立案的醫院、診所，屬於長期照護的醫藥費支出，例如復健、藥材及與醫療行為相關的醫事相關費用，均准予列報。

不過，放寬後的長期照護醫藥費支出並不包括家庭照護費（如聘請外傭或由護理人員居家護理，長期療養的照護費等）。財政部指出，基於老年化社會的需要，這類非屬長期照護「醫藥費」支出，仍確屬家庭長期照護費用，為減輕中低所得者負擔，未來將透過修改所得稅法，考慮酌予扣除。

【2012/11/08 經濟日報】@ <http://udn.com/>

四、稅改專欄／健全房市，少不了奢侈稅？

【經濟日報／成大教授柯格鐘撰稿】

2012.11.08 02:33 am

上周本文提及，因國際外在與國內條件，尤其是稅制上，土增稅以公告現值代替市價計算課稅的作用，造成台灣不動產市場投機交易充斥的局面。對此，立法院係於去年中通過奢侈稅之立法，企圖解決問題。財政部則在今年檢討報告中，積極肯定奢侈稅的正面作用。惟此稅是否如官方說法，無任何不良的效應？有待檢討說明。

一般俗稱之奢侈稅，正式名稱是「特種貨物及勞務稅」，係以法律規定之特種貨物及勞務為客體而課徵的稅捐，因以每次交易之銷售額為稅基，故性質上屬於「交易稅」。交易稅在學理上，僅為反映建制並維護交易秩序所產生之行政成本，屬於費用稅。跨越費用稅之性質而課徵的交易稅，不僅欠缺正當性，立法動機亦不單純，蓋因高額交易稅具有抑制市場交易行為的作用，完全抑制市場交易行為發生的稅捐（寓禁於徵），學說上稱為「扼死稅」，是具有高度違憲嫌疑的稅捐類型。

以現行對不動產課徵之奢侈稅為例，房地產價格普遍較一般動產高昂，且房屋在銷售時必連同座落基地一起賣出，當立法者在同一部法典中，對動產奢侈品之課稅，尚且設定銷售價格的起徵點，卻對不動產銷售不論價額高低，均將出賣人銷售不動產所收取之全部代價，包括一切費用，全額當作稅基，又將課徵稅率定在10%，甚至15%，不論是稅基或稅率，對不動產交易所課徵之奢侈稅，早有逾越比例原則的過度嚴苛，具備「扼死稅」之全面通殺效應。從而，與其說奢侈稅「抑制」不動產市場的「投機交易」，還不如說此稅「全面扼殺」市場中不論高低價額之不動產「短期交易」行為，更為貼切。

自奢侈稅實施後，不動產交易數量急凍，實務上被課徵奢侈稅者，多屬不及知法令之人，而這些人絕不會犯同樣「錯誤」，蓋只要符合奢侈稅法中諸多的例外規定，即可有效地免去稅負，此為奢侈稅雖於去年中開始實行，至今仍無法有效壓低不動產交易價格之主因。換言之，奢侈稅並無法達成立法者原欲「健全房市」的初衷。

正確的不動產課稅制度，理應回歸市價課稅，亦即以房屋土地實際的轉售價差作為稅捐客體，對出賣人課徵不動產交易所得稅。

由於物理性質使然，不動產交易所得應完全歸屬土地所有者，蓋房屋除非增改建，否則只有折舊，亦即價值漸減的問題，只有房屋所座落之基地，因具稀有財的特性，才享有增值空間。故而，實務上若欲課徵貨真價實的不動產交易所得稅，關鍵在於將土地增值稅的公告現值價差，改以實際轉售價差作為基準課稅。至於，實務上納稅義務人是否誠實申報，稅捐機關有無能力查價等問題，請待下回分解。

（不動產交易課稅系列之二）（中華法務會計協會提供、誠品公益基金贊助）

【2012/11/08 經濟日報】@ <http://udn.com/>

五、稅務問答／處方藥售藥局 應開二聯發票

【經濟日報／彰化訊】

2012.11.08 02:33 am

彰化市陳先生問：藥商銷售藥品與藥局應如何開立統一發票？

中區國稅局彰化縣分局答覆：藥師、藥劑生親自主持之藥局，如係屬依醫師處方箋從事調劑、供應業務之收入，依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3條第2項但書及同法施行細則第6條規定，為藥師（藥劑生）提供之專業性勞務，屬執行業務所得，非屬營業稅課稅範圍。是以屬醫師處方藥品之進貨，係執行專業勞務之進貨，故藥廠（商）銷售此類醫師處方藥品給藥局時，應依統一發票使用辦法第7條第1項第2款規定開立二聯式統一發票；前開藥局如兼營銷售成藥、指示用藥及其他貨物者，依規定應辦理營業登記，故藥廠（商）如銷售指示藥品、成藥及固有成方製劑等藥品及其他貨物予該藥局時，應依統一發票使用辦法第7條第1項第1款規定開立三聯式統一發票。

【2012/11/08 經濟日報】@ <http://udn.com/>

六、權證造市避險交易 降稅了

【經濟日報／記者李淑慧、陳美珍、蕭志忠／台北報導】

2012.11.08 02:33 am

財政部與金管會昨（7）日召開金融賦稅專案小組會議，達成調降券商權證造市避險交易的證交稅稅率的共識，從千分之3降至千分之1，為期3年。金管會指出，預期權證交易量將成長2至3倍。

券商公會祕書長莊太平昨天則更樂觀預期，權證成交值比重也可望由目前的逾1%，提高3到5倍。

財金兩部會預估，證交稅收1年可增加5.08億元，因增加就業等衍生的綜所稅及營利事業所得稅，則有4.48億元；合計1年可貢獻9.56億元稅收，足以彌補因為降稅造成的損失。

財政部將在達成共識後，儘速著手修訂證券交易稅條例，以便實施降稅；金管會則將參考國際間權證交易手續費收費情形，檢討調降權證交易手續費，減輕券商的稅費成本。

目前券商收費已經自由化，主管機關規定的上限是千分之1.425。金管會指出，將找券商研究調降空間。

財政部要求，調降權證避險法定造市交易證交稅的措施，將先實施3年，3年期滿後，由行政院視實施狀況檢討。如果權證交易量未如預期成長，減稅措施可能就會喊卡。

金融賦稅專案小組昨天主要討論調降券商權證造市避險交易的證交稅稅率，由金管會副主委李紀珠、財政部次長曾銘宗共同主持。金管會另有其他6項爭取減稅措施，因雙方尚未達共識，並無具體結論。

但兩部達成共識的是，權證因造市所從事的避險股票交易，證交稅率從千分之3降為千分之1。為避免非造市避險交易，也享有租稅優惠，金管會亦將加強權證法定造市及避險專戶的監理。

依據券商公會的資料，證券商去年避險股票交易繳納的證交稅為13.36億元，如稅率調降為千分之1，依據100年交易量推估，1年稅收將減少約8.9億元。

金管會評估，調降稅率可有效提升投資人參與權證市場意願及市場交易量，若配合開放權證交易及證券商避險股票交易當日沖銷制度，權證交易量約可成長2至3倍，並帶動避險股票買賣交易量成長。

金融稅賦6大議題評估結果

項目	金管會建議方向	稅收影響
券商離境業務	免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券商所得稅與營業稅減少1,012萬元 ● 綜所稅與消費稅增加12.96億元
券商因造市從事權證避險交易的證交稅	稅率從千分之3降為千分之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交易量擴大使證交稅增加5.08億元 ● 券商營所稅及擴大就業帶來稅收4.483億元
期交稅	從10萬分之4降為10萬分之1	預估105年期交稅可恢復1年50億元的目前水準，不影響稅收
銀行提列備抵呆帳認列費用	認列比重從現行0.5%提高到1%	短期稅收約減少91億元，但僅是先課或後課的問題，長期稅收沒有影響。
集合管理運用帳戶課稅	信託利益於實際分配時課稅	信託業將可貢獻2,680萬元租稅收入
退休用的保險商品給稅賦誘因	年金險與長期照顧險各2.4萬元免稅	增加政府財政收支結餘約42.39億元至75.55億元
資料來源：金管會		李淑慧／製表

圖／經濟日報提供

【2012/11/08 經濟日報】@ <http://udn.com/>